

关于沈阳豆利发豆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实质性审查意见

沈阳豆利发豆制品有限公司：

我局根据你单位报送给沈阳市棋盘山生态环境分局的《沈阳豆利发豆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建设项目环评“即来即办”审批告知承诺书》等相关报批申请材料进行了实质性审查。经过分局集体审议，现将对该《报告表》及承诺提出实质性审查意见如下：

一、经实质性审查，你单位报送的承诺书内容真实、与实际情况相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符合标准规范、内容全面、结论总体可信，可以作为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日常监督管理的依据。

二、建设单位应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1.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熏制、制浆工序产生的废气、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废气。

熏制、制浆工序在封闭生产车间内进行，采用液化石油气（丙烷）燃烧方式加热，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专用烟道引至屋顶排放；污水处理设施为一体化设备，各类池体（化粪池、调节池、收集池、事故池）加盖，定期投加除臭剂。根据“报告表”，项目厂界处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要求；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要求。

2. 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原料清洗废水、泡豆废水、压实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和生活污水等，原料清洗废水、泡豆废水、压实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 15 吨/天，处理工艺为“预处理+厌氧+好氧+除磷”）处理后，暂存于收集池；纯水制备废水和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上述废水满足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表 2 标准要求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运，需与污水处理厂签订污水委托处理协议，污水运输采用 GPS 专用运输车辆，每转运一次污水均记录转运联单及相应管理台账，待市政管网建设完成后接入市政污水处理厂。

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煮酱锅、磨豆系统、点脑压榨系统、包装机、污水处理设施等设备运行，项目夜间不生产，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再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根据“报告表”，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水处理污泥、豆渣、废包装材料、废离子交换树脂、一次性包布、不合格黄豆及清洗

下来的皮壳和生活垃圾等。

污水处理污泥、豆渣、废包装材料、废离子交换树脂、一次性包布、不合格黄豆及清洗下来的皮壳等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按照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建设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内，按照一般固体废物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5.地下水

本项目将化粪池、收集池等所在区域划分为重点防渗区，将生产车间、产品库房、一般固废暂存间等所在区域划分为一般防渗区，并按照相关标准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

三、请沈阳市棋盘山生态环境分局生态环境执法部门依据环评批复和实质性审查意见加强日常环境管理。

2023 年 5 月 19 日